
RDS/WHOIS 和数据保护政策

第 6 次会议

目录

会议目标	1
背景	2
问题	2
领导团队关于 GAC 在 ICANN 第 69 届会议期间的行动提议	2
相关工作进展	4
当前状态概述	4
要点：临时 gTLD 注册数据政策	7
要点：正在进行的政策制定与实施工作	9
要点：ICANN 组织与数据保护机构 (DPA) 的合作	11
现状	12
主要参考文档	14

会议目标

回顾关于确保在提供 WHOIS 服务时严格遵守适用法律的最新工作进展，特别是 EPDP 第 2 阶段最终报告发布后的工作情况。GNSO 理事会和 ICANN 董事会计划对报告、报告中关于为非公开注册数据建立标准化访问和披露系统的政策建议及各利益相关方的少数派声明进行审议以确定是否采纳，但很多政策领域仍需进一步讨论，包括注册数据准确性及区分法人与自然人注册数据发布。

背景

在过去几十年中，与域名持有个人或实体相关的信息（域名注册数据）是通过 WHOIS 协议及相关 WHOIS 服务¹公开发布的，WHOIS 已成为在互联网上归档内容、提供服务甚至实施犯罪不可或缺的工具。

因此，WHOIS 一直是包括 GAC 在内的 ICANN 社群长期关注的主题，尤其是缺乏个人数据保护和注册数据不准确等具有挑战性的问题。

尽管全球已经出现或将会出现各种新的数据保护法律框架，但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 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正式生效，这就要求 ICANN 组织、签约方以及 ICANN 社群在提供 WHOIS 服务时必须严格遵守适用法律。

问题

要制定正确的 WHOIS（或称之为注册目录服务 (RDS)）政策，需要考虑数据保护方面的重要问题，以及保护公众合法权益的各项合法措施，包括严厉打击网络犯罪、诈骗和知识产权侵权等违法行为，确保网络安全，增强用户对互联网的信心和信任，以及保护消费者和企业的上网安全。之前的 GAC 建议²和《ICANN 章程》均认可这些重要权益。

第 29 条数据保护工作组和欧洲数据保护理事会 (EDPB) 都同意“*法律所授权的执法机构应有权访问 WHOIS 目录中的个人数据*”，他们还表示 ICANN 应该“*制定一个 WHOIS 模型，以允许利益相关方，例如执法机构，合法使用 WHOIS 数据[...]*”。

然而，正如 GAC 建议和各种 GAC 提案中着重指出的那样，自 ICANN 第 60 届阿布扎比会议（2017 年 11 月）以来，ICANN 组织和 ICANN 社群到目前为止未能充分实现保护数据安全与保护公众合法权益的目标。目前，大部分曾经公开的 WHOIS 信息已经进行了修订，但是没有实际制定出允许出于合法目的访问这类信息的流程或机制。也就是说，执法机构、数据保护机构、网络安全专家和知识产权持有人都不能再访问对保护公众利益至关重要的信息³。

领导团队关于 GAC 在 ICANN 第 69 届会议期间的行动提议

1. 确定 GAC 针对 GNSO 理事会近期[决议](#)（2020 年 9 月 24 日）的立场，将 EPDP 第 2 阶段政策建议[最终报告](#)（2020 年 7 月 31 日）提交至 ICANN 董事会，作为对 ICANN 董事会即将征集公众意见的回应，或者 GAC 对 ICANN 董事会的建议，并充分考虑[GAC 少数派声明](#)（2020 年 8 月 24 日）中提出的公共政策问题。此外，GAC 可能希望在审议政策建议之前，根据 GNSO 与 ICANN 董事会的过往磋商结果审议向董事会提交的意见，以便讨论“*SSAD 财务可持续性问题和不同少数派声明中提出的一些担*

¹ 请参阅 ICANN 的[WHOIS 高级技术摘要](#)（2018 年 4 月 20 日）

² 具体内容请参阅[GAC 关于 gTLD WHOIS 服务的 WHOIS 原则](#)（2007 年 3 月 28 日）

³ 有关进一步讨论，请参阅[GAC 网络研讨会讨论文件](#)中的“统一访问非公开 gTLD 注册数据的重要性”（2019 年 9 月 23 日）

忧 [...] 包括是否应提前开展进一步的成本效益分析，再由 ICANN 董事会审议各项 SSAD 相关建议以确定是否采纳”。

2. 审议 GAC 关于解决 RDS 数据不准确问题的立场和提案，此类处理违背数据保护原则，不符合 GAC 期望，在 EPDP 第 2 阶段仍未得到解决。GNSO 理事会正在考虑确定工作范围，表明通过 GNSO 理事会投票或 ICANN 董事会决议启动新一轮具体政策制定流程之前，这个问题将难以得到解决。⁴
3. 针对要纳入重新制定的 EPDP 创建 GAC 提案，希望解决第 2 阶段未优先考量的另外两个政策问题：
 - a. 区分法人实体（相对于自然人）的对待方式和保护级别
 - b. 探索唯一联系人和统一匿名电子邮件地址的可行性
4. 考虑让相关方（数据保护机构、ICANN 董事会、ICANN 组织和 GNSO 理事会）酌情参与进来，以解决公众关心的其他悬而未决的政策和实施问题，包括：
 - a. 从相关数据处理目的的角度确保注册数据的准确性
 - b. 明确 ICANN 与签约方之间的个人数据披露责任以及控制权问题
 - c. 当注册数据披露涵盖不同司法管辖区时，解决国际数据传输问题
 - d. 实施与使用隐私和代理服务注册域名相关的 GNSO 政策，这些服务已证明存在大量滥用注册，而这项政策则可以利用 SSAD 政策下的双重隐私保护机制。
5. 讨论 GAC 关于及时部署和运行 gTLD 注册数据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 的期望
 - a. GAC 成员可能希望考虑 GAC 认证原则以及 EPDP 提议的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如何在国家/地区层面从公认的公共权威机构转化为服务用户的认证和访问组织
 - b. GAC 成员也可能希望在政府中报告相关计划，以收集需要访问非公开 gTLD 注册数据的公共权威机构列表（请参阅 [ICANN 第 65 届会议](#)和 [ICANN 第 66 届会议](#)会议记录第 2.1 节，以及 [ICANN 第 67 届会议](#)会议记录第 2.3 节中的行动要点）

⁴ 根据 [ICANN 章程附录 A](#)，ICANN 董事会“可能通过指导 GNSO 理事会（“理事会”）开始《PDP 手册》中概述的流程来请求《问题报告》”（附录 A 第 3 节），最终未经 GNSO 理事会投票表决即发起 PDP（附录 A 第 5 节）。附录 A 还规定，作为咨询委员会，GAC “可以提出有关政策制定的问题，方法是通过此类委员会的行动请求《问题报告》，并将请求发送至员工经理和 GNSO 理事会。”（附录 A 第 3 节）。于是，将在 45 天内制定问题报告，继而征询公众意见。（附录 A 第 4 节）。审议公众意见并完成问题报告后，GNSO 理事会可投票表决是否发起 PDP。

6. 根据 [GAC 蒙特利尔公报](#)（2019 年 11 月 6 日）中的[建议](#)，以及 ICANN 董事会对该建议的[采纳](#)结果（2020 年 1 月 26 日），继续对访问非公开数据的临时工作安排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包括：
- a. 制定 ICANN 组织与注册管理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和注册服务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之间的[自愿标准申请表](#)
 - b. [建立](#)签约方义务和联系人相关文档，记录关于他们提供对非公开注册数据的合理访问的信息
 - c. [就如何提交投诉和如何报告此类投诉做出明确说明](#)，这是推进 ICANN 合规系统（预计将于 2020 年第 3 季度推出）工作的一部分
 - d. 当公共权威机构和其他合法第三方访问注册数据遭到拒绝时，**ICANN 能够强制要求签约方提供合理的访问**

相关工作进展

当前状态概述

- 适用于 gTLD 注册数据的[现行临时政策制度](#)预计在可预见的未来将继续有效，但可能无法保证公共权威机构和其他合法第三方能够访问非公开数据
 - 在收到 GAC 提交给 ICANN 董事会的[意见与建议](#)（2019 年 4 月 24 日）后，2019 年 5 月 15 日，**ICANN 董事会**针对 EPDP 第 1 阶段建议[采取了行动](#)（详见[平衡记分卡](#)），为关于 gTLD 注册数据的未来政策制度奠定了基础。2019 年 5 月 20 日，[gTLD 注册数据临时规范](#)到期并被[gTLD 临时注册数据政策](#)取代，该政策要求，在[实施](#) EPDP 第 1 阶段政策建议时，[签约方继续依照临时规范实施相关措施](#)。
 - 在[蒙特利尔公报](#)（2019 年 11 月 6 日）中，GAC [建议](#) ICANN 董事会“[确保当前需要‘合理访问’非公开域名注册数据的系统有效运行](#)”。在[GAC 建议平衡记分卡](#)（2020 年 1 月 26 日）中，ICANN 董事会采纳了该建议，并指示 ICANN 组织采取本简报后面部分中列出的多项行动。
 - 根据董事会对 GAC 建议的回复中做出的预期，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起，ICANN 合同合规部部署了新的[投诉表](#)，现已能够报告⁵涉嫌违反《gTLD 注册数据临时规范》的数据。

⁵ 请参阅 [ICANN 合同合规部公告板（2020 年 8 月）](#) 的以下标题：“[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机构] 有证据表明涉嫌违反临时规范的投诉 — 2020 年 2 月 1 日至今”和“[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机构] 有关 2020 年 8 月发出和结案的临时规范相关问询或通知”

- **EPDP 第 2 阶段的政策制定**（旨在为 gTLD 注册数据建立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现已完成，并发布了[最终报告](#)（2020 年 7 月 31 日）。各利益相关方之间的重大分歧已记录到共识建议（附录 D）和少数派声明（附录 E），包括 GAC 少数派声明（2020 年 8 月 24 日）。
 - 现已就有关请求人认证和集中请求的 **SSAD 事务达成共识**（建议 1-4、11、13 和 15-17）。一经实施，这些建议将可改进目前的分散系统：提供中心入口点，按照明确标准请求访问注册数据；提供适当处理保证（包括为数据主体和请求人提供安全保障）。
 - **利益相关方未能就针对标准化披露系统提出的必要政策建议达成共识**，以满足包括公共权威机构在内的所有参与利益相关者的需求（建议 5-10 和 12）。
 - 尽管**演进机制**旨在确保 SSAD 能够在制定 EPDP 团队折衷方案的过程中趋于集中化及提高决策披露自动化水平（建议 18），但**利益相关方未能就演进建议的范围**（无需参考全新的 GNSO 政策制定流程），特别是集中自动披露决策的问题。
- 虽然存在大量保留和反对意见，但 **GNSO 理事会采纳了 EPDP 第 2 阶段建议**，建议将提交至 ICANN 董事会接受审议，同时**请求与董事会进行磋商**，并考虑就 EPDP 尚未解决的政策问题开展进一步的政策工作。
 - **GNSO 决议**（2020 年 9 月 24 日）采纳了 18 条关于建立 SSAD 的 EPDP 第 2 阶段工作建议，尽管企业选区和知识产权选区对这项动议表示反对⁶。
 - 该决议还**请求 ICANN 董事会进行磋商**，而后对这些政策建议做出审议，以便讨论“**SSAD 财务可持续性问题以及不同少数派声明中提出的一些担忧[...] 包括是否应提前开展进一步的成本效益分析，再由 ICANN 董事会审议各项 SSAD 相关建议以确定是否采纳**”⁷。
 - **GNSO 还将继续审议 EPDP 主席提案**（2020 年 9 月 10 日），解决 EPDP 第 2 阶段期间未解决的所谓“**第 2 优先级**”政策问题，希望在 ICANN 第 69 届会议期间做出以下决议：
 - 重新制定 EPDP，解决法人和自然人的区别问题，以及探索唯一联系人和统一匿名电子邮件地址的可行性。
 - 成立范围界定小组，小组成员由来自 GNSO 利益相关方团体和选区及关注相关问题的咨询委员会的志愿者共同组成，旨在帮助了解 **WHOIS 准确度报告系统的准确度**问题，以便进一步开展政策工作。

⁶ 请参阅 [BC 声明](#) 和 [IPC 声明](#) 中关于反对采纳 EPDP 第 2 阶段建议的理由。[RySG](#) 和 [RrSG](#) 同样发表声明，支持采纳这些建议。

⁷ 在最近的一次 GAC/GNSO 领导层电话会议（2020 年 9 月 29 日）和 ICANN 第 69 届会议之前的一次 [GAC/GNSO 联合电话会议](#)（2020 年 10 月 1 日）期间，GNSO 领导层澄清称，其打算将此次协商的重点放在财务可持续性问题上，并表示其预计不会更改向 ICANN 董事会提出的政策建议。

- ICANN CEO 和 ICANN 董事会领导层向 ICANN 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的领导人介绍了 [建立运营设计阶段的提案](#)（2020 年 10 月 2 日），以便“让董事会就在就 GNSO 批准的政策建议采取行动之前，了解与某些政策实施工作 [...] 相关的任何运营和资源分配问题的相关信息”，其指出“可能只有在复杂、成本高昂或其他大规模实施工作中才需要”如此。目前尚不清楚是否会考虑采用此流程来解决 EPDP 第 2 阶段的建议。
- 根据 [GAC 主席致广大成员的信函](#)（2020 年 9 月 17 日），近期 GAC 与 ICANN 首席执行官的讨论涉及大量关注事项及实施问题，预计将召集 GAC 主题负责人和 ICANN 组织进一步开展讨论：[GAC 与 ICANN 首席执行官的讨论：WHOIS/GDPR 政策与实施问题](#)（2020 年 5 月 28 日）：
 - GAC 主席和 GAC 主题负责人根据 ICANN 最近公布的[致 EDPB 的信函](#)（2020 年 5 月 22 日），强调了公共权威机构访问注册数据面临着持续挑战，以及对 ICANN 合同合规部是否能够针对签约方错误拒绝访问提出质疑的担忧。
 - ICANN 首席执行官讨论了所提议的 SSAD 与 ICANN UAM 之间的[差异](#)，SSAD 使签约方能够更轻松地以分散方式处理请求，但没有赋予 ICANN 更多的数据披露决策责任，尽管 ICANN 组织（以及 ICANN 董事会）愿意承担统一访问模型 (UAM) 中规定的责任。
 - ICANN 首席执行官强调说，ICANN 组织将继续努力找到一种方法来承担更多的责任，以推动在符合公众利益的情况下向第三方披露注册数据。

继 [ICANN 首席执行官致 GAC 主席的信函](#)（2020 年 9 月 10 日）对 [GAC 少数派声明](#)（2020 年 8 月 24 日）做出回复后，[GAC 与 ICANN 首席执行官的对话](#)（2020 年 9 月 14 日）期间：

- ICANN 首席执行官呼吁有关立法机构协助进一步解释适用的数据保护法
- GAC 代表重申 GAC 观点：如果未澄清数据控制人实现数据准确性可采取的合理步骤，则可能违反 GDPR
- 关于控制权主题，欧盟委员会代表建议 gTLD 注册数据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 应明确各方的职责和责任，呼吁 ICANN 在 SSAD 细化阶段创建控制协议以避免引入不确定因素。
- ICANN 首席执行官分享了 ICANN 对于披露决策的观点：签约方具有做出相关决策的法律责任。同时重申了 GAC 关于澄清声明理由的请求，即授权签约方全权审核披露请求“可能不利于履行‘确保域名注册数据持续可行’的义务，以此作为维护公众、公众保护机构、商业选区和知识产权选区的权益的手段和工具”。

2020 年 10 月 2 日，ICANN 首席执行官[致函](#)欧盟委员会，寻求其协助从法律上进一步澄清与 GAC 讨论的上述问题。

要点：临时 gTLD 注册数据政策

- 继 ICANN 董事会针对 EPDP 第 1 阶段建议（2019 年 5 月 15 日）采取的[行动](#)后，[gTLD 注册数据临时规范](#)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到期，现已被[gTLD 临时注册数据政策](#)取代，根据该政策的要求，在 EPDP 第 1 阶段建议的注册数据最终政策[实施](#)之前，[签约方](#)应继续依照临时规范实施相关措施。
- [实施审核小组](#) (IRT) 的 ICANN 组织和社群代表（正在起草最终成为可通过合同约定强制执行的 ICANN [共识性政策](#)的语言）根据 EPDP 第 1 阶段建议 28 中规定的原则为[实施最终注册数据政策](#)提交了一份 [3 阶段式计划](#)。
- 但是，根据向 GNSO 理事会所做的[报告](#)（2019 年 10 月 2 日），IRT 认为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实施截止日期“不可行”**，原因是工作范围广且情况复杂，且当前无法提供任何时间表。
- 因此，根据 [GAC 巴塞罗那公报](#)（2018 年 10 月 25 日）第 IV.2 节和 GAC 向 ICANN 董事会提出的[意见与建议](#)（2019 年 4 月 24 日），[临时规范对执法机构调查工作的影响将无法在短期内得到解决](#)。临时规范所存在的问题包括：
 - 临时规范将注册数据访问碎片化，现由根据所涉及的注册服务机构制定的数千个不同政策管辖
 - 临时规范所涵盖的要求目前无法满足执法机构和网络安全调查机构的需求（同参与保护知识产权的人员的顾虑相似），因为：
 - 调查工作被迫延误或终止；
 - 用户不知道如何请求访问未公开的信息；
 - 而且，许多访问请求都遭到了拒绝。
- 在 ICANN 第 64 届会议 [GAC 神户公报](#)（2019 年 3 月 14 日）的[建议](#)中，GAC 强调有必要“*对新的注册目录服务政策采取敏捷实施，即在制定政策和征求同意的同时便着手实施，具体方式为将实施工作拆分为各个不同的部分，例如第 1 阶段遗留下来的问题部分，以便在各部分征求同意的过程中以及取得一致同意后立即通知相关方着手实施*”。ICANN 董事会在[回复](#)（2019 年 5 月 15 日）中接受了此建议，并表示“*将在其职权范围内，且兼顾其他相关考虑事项的情况下，尽力而为*”
- 在 ICANN 第 66 届会议 [GAC 蒙特利尔公报](#)（2019 年 11 月 6 日）所载[建议](#)中，GAC 建议 ICANN 董事会：“*在 2020 年 1 月 3 日前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确保 ICANN 组织和 EPDP 第 1 阶段实施审核小组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确定一个更新的现实计划，以完成其工作并向 GAC 报告进展*”。作为回复，在[致 GAC 主席的信函](#)（2020 年 1 月 6 日）中，ICANN 首席执行官介绍了这项工作的进展情况和面临的挑战。

- [GAC 蒙特利尔公报](#)（2019 年 11 月 6 日）中的 GAC 进一步建议“确保当前需要‘合理访问’非公开域名注册数据的系统有效运行”已被 ICANN 董事会[采纳](#)（2020 年 1 月 26 日）。因此，董事会指示 ICANN：
 - 为利益相关方提供指导，使其了解签约方处理非公开数据请求的义务，并提供注册服务机构和注册管理机构信息以及关于这个主题的联系人的相关链接
 - 与注册管理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和注册服务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合作，根据当前的共识性政策，制定并提供自愿标准申请表，以申请访问权限
 - 在 ICANN 合同合规部网页上发布清晰的说明，介绍如何提交关于第三方访问请求的投诉
 - 待新的合规部工单系统提供这类表单后，编辑并发布与第三方访问投诉相关的月度指标数据
- 在执行董事会决议的初步临时步骤之后，正如 PSWG 在 ICANN 第 67 届会议期间向 GAC 所[报告](#)，截至 ICANN 第 69 届会议，ICANN 组织已报告了[新投诉表](#)的可利用性，以及⁸涉嫌违反《gTLD 注册数据临时规范》的 **ICANN 合规报告数据**。同时，签约方机构发表了[关于签约方机构数据披露的实用建议](#)（2020 年 9 月 22 日）。
- 在数据保护机构向 ICANN 投诉注册服务机构拒绝其“访问非公开注册数据，以进一步调查其管辖区内的数据主体向该机构报告的 GDPR 侵权指控”的请求后，[ICANN 首席执行官请求欧洲数据保护理事会提供指导意见](#)（2020 年 5 月 22 日），以明确“如何平衡访问数据的合法利益与相关数据主体的利益”，从而帮助 ICANN 组织“评估注册服务机构（作为数据控制人）是否适当平衡了提出请求的第三方追求的合法利益与数据主体的利益或基本权利和自由”。信中进一步指出，“如果缺乏这些指导（可以指示 ICANN 如何实施与注册服务机构和注册管理机构之间的协议）、ICANN 组织和 ICANN 社群的其他利益相关方将在以下问题上继续面临挑战：确保数据保护机构和对该数据拥有合法权益的其他机构能够获得持续访问保护其合法权益和公共利益所需的数据”。

⁸ 请参阅 [ICANN 合同合规部公告板（2020 年 8 月）](#) 的以下标题：“[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机构] 有证据表明涉嫌违反临时规范的投诉 — 2020 年 2 月 1 日至今”和“[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机构] 有关 2020 年 8 月发出和结案的临时规范相关问询或通知”

要点：正在进行的政策制定与实施工作

- 2020 年 7 月 31 日，EPDP 团队正式完成 EPDP 第 2 阶段审议工作，审议工作于 2019 年 5 月在现任拉脱维亚驻日内瓦联合国大使兼前 GAC 主席亚尼斯·卡柯林斯 (Janis Karklins) 的领导下启动，具体如下：

EPDP 团队的 3 名“成员”：

劳伦·卡宾
(Laureen Kapin, 美国)
克里斯·刘易斯·埃文斯
(Chris Lewis-Evans, 英国)
乔治亚斯·彻伦蒂斯
(Georgios Tsenlentis, 欧盟委员会)

3 名“候补人员”：

瑞恩·卡洛尔
(Ryan Carroll, 美国)：
奥尔加·卡瓦利
(Olga Cavalli, 阿根廷)
拉胡尔·格萨恩
(Rahul Gossain, 印度)

- 最初，EPDP 团队的目标是在 ICANN 第 67 届会议之前发布最终报告。[GAC 关于 EPDP 的网络研讨会](#)（2019 年 9 月 25 日）及其相关[讨论文件](#)强调：EPDP 中的 GAC 代表怀着共同的期望：“*EPDP 政策建议可能包含高层假设、原则和指导方针，在任何集中化或标准化系统落实到位之前，需要大量的实施工作*”。
- **EPDP 第 2 阶段的工作范围**⁹重点在于制定与第三方共享非公开注册数据的政策建议，也称为**非公开注册数据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还包括解决所谓的“[第 2 优先级](#)”**事项**或**第 1 阶段未完全解决的问题**，包括：法人与自然人的区别；注册数据的准确性；以及唯一联系人拥有统一匿名电子邮件地址的可行性。然而，情况显然未如所愿，正如第 2 阶段初步报告的[附录](#)（2020 年 3 月 26 日）中所述，EPDP 团队收到的法律建议和面临的时间压力均支持签约方与非商业利益相关方反对在完成第 2 阶段的重要工作中进一步审议这些问题的立场。
- 正如 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2020 年 2 月 7 日）中提议和[GAC 摘要](#)（2020 年 2 月 17 日）中所述的那样，**非公开注册数据的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 最初旨在：
 - 随着模型不断发展，实现集中请求和分散响应，提高自动化程度和标准化程度
 - 建立一种机制，针对 SSAD 的发展和持续改进向 ICANN 组织和签约方提出建议
 - 按照某些公共权威机构的要求自动披露
 - 满足全球范围内适用的数据保护法律，而不仅仅只是《通用数据保护条例》

⁹ GAC [建议](#)应明确定义（2019 年 3 月 14 日）

- 但是，自第 2 阶段初步报告发布后，经过 EPDP 团队的审议，包括对公众意见的审议，**最终 SSAD 政策建议**（详见 EPDP 第 2 阶段最终报告）（2020 年 7 月 31 日）及其共识建议（附录 D）**无法完全满足提交少数派声明（附录 E）的 GAC 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要求。**
- 特别是，**GAC**与 ALAC、SSAC、BC 和 IPC 共同提交了[少数派声明](#)（2020 年 8 月 24 日）并获得大多数支持，其中提出了 EPDP 第 2 阶段最终建议：
 - 最终建立的是分散（非集中）披露系统；
 - 不含用于审核披露决策的可执行标准；
 - 未充分解决消费者保护和消费者信任问题；
 - 不含确保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 能够随法律法规日益清晰而不断演进的可靠机制；以及
 - 可能会加剧财务困境，导致 SSAD 的用户（包括检测网络安全威胁并采取应对措施的用户）收费失衡；
 - 未解决关键问题，其中以下几个问题最为显著：数据准确性；对不受 GDPR 保护的法人屏蔽数据；匿名电子邮件使用；
 - 通过进一步澄清每位数据控制人和处理人的状态和角色受益。
- 虽然存在一定程度的保留和反对意见，但 **GNSO 理事会**采纳了 **EPDP 第 2 阶段建议**以供 **ICANN 董事会**审议，据此形成[决议](#)（2020 年 9 月 24 日），企业选区和知识产权选区对决议表示反对。企业选区和知识产权选区在各自的声明中说明了反对理由：请参阅 [BC 声明](#)和 [IPC 声明](#)¹⁰。
- **GAC**要求 **GNSO**确保在 **EPDP 第 3 阶段（最后一个阶段）**迅速解决“**第 2 优先级**”政策问题。为此，**GNSO**一直在审议[EPDP 主席提案](#)（2020 年 9 月 10 日），希望在 ICANN 第 69 届会议期间做出以下决议：
 - 重新制定 EPDP，解决法人和自然人的区别问题，以及探索唯一联系人和统一匿名电子邮件地址的可行性。
 - 成立范围界定小组，小组成员由来自 **GNSO** 利益相关方团体和选区及关注相关问题的咨询委员会的志愿者共同组成，旨在帮助了解 **WHOIS 准确度报告系统的准确度**问题，以便进一步开展政策工作。

¹⁰请参阅 [BC 声明](#)和 [IPC 声明](#)中关于反对采纳 EPDP 第 2 阶段建议的理由。[RySG](#) 和 [RrSG](#) 同样发表声明，支持采纳这些建议。

要点：ICANN 组织与数据保护机构 (DPA) 的合作

- 2018 年 9 月至 11 月，ICANN 介绍了与欧洲 DPA 合作开展的工作¹¹：寻求可行的统一接入模型的明确法律依据；探索法律途径和技术方法，在建立全球适用的数据访问统一解决方案的同时，巩固提供非公开注册数据访问权限的职责。
- 为了开展这些工作，ICANN 提交了两份关于统一接入模型框架结构的文档以征询社群意见：[统一接入模型框架元素](#)（2018 年 6 月 18 日）以及随后的[可行统一接入模型框架草案](#)（2018 年 8 月 20 日）。GAC 提交了[初步意见](#)（2018 年 10 月 16 日）。
- 从 2018 年 11 月到 2019 年 5 月，[非公开注册数据访问技术研究组 \(TSG\)](#) 开展工作，旨在探索能够让 ICANN 组织成为接收非公开注册数据授权查询的唯一实体的技术解决方案。2019 年 5 月 2 日，TSG [宣布](#)已将其[最终技术模型](#)（2019 年 4 月 30 日）提交给 ICANN 首席执行官，并表示将在与欧盟委员会和欧洲数据保护理事会的讨论中使用该模型。
- 2019 年 10 月 25 日，ICANN 组织首席执行官[宣布](#)，正在向欧洲数据保护理事会[正式求证](#)，根据一篇名为[探索 gTLD 注册数据的统一访问模型](#)的新文件，基于 TSG 技术模型的统一访问模型 (UAM) 是否符合 GDPR 的要求。这篇 21 页的文件包括 5 个问题（第 19 页第 8 节），GAC 在 ICANN 第 66 届会议期间的全体会议（2019 年 11 月 3 日）上[讨论](#)了这些问题。
- 2019 年 12 月 4 日，在给 ICANN 首席执行官的[回应](#)中，[比利时数据保护机构鼓励 ICANN 继续设计一套全面的访问控制系统](#)，并充分考虑安全性、数据最小化和问责制要求。这份回应并未针对 ICANN 组织在文件中列出的问题给出任何确定的看法。这封信函指出：由社群制定的、将应用于 UAM 的政策和相关保护措施将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从而评估一套集中模型提高还是降低了自然人享有的保护水平。关于职责和责任，本信函指出涉及处理事务的相关方不能简单地指定哪个相关方应被视作控制人或联合控制人；在这方面需要根据事实逐一处置。进一步引用了第 29 章工作组先前的一份[通信](#)，其中包含这样的表述，“乍一看，似乎 ICANN 和注册管理机构是联合控制人”。
- 在与比利时数据保护机构的后续会议上（2020 年 2 月 14 日），ICANN 组织代表、欧盟委员会代表和 EPDP 团队主席亚尼斯·卡柯林斯讨论了 UAM 文件、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以及 ICANN 董事会对 EPDP 第 1 阶段建议的审议结果：
 - 关于开发符合 GDPR 规定的集中化模型的可能性，数据保护机构代表表示，他们的信函旨在鼓励继续开发一个全面的访问系统，而不是要阻止集中化模型的开发。相反，信函中指出，从安全性和数据主体的角度来看，集中化模

¹¹这是通过 [ICANN GDPR 和数据保护/隐私性的最新博文](#)（2018 年 9 月 24 日）、ICANN 首席执行官在 EPDP 团队面对面会议上的[演讲](#)（2018 年 9 月 25 日）、[数据保护/隐私性的最新网络研讨会](#)（2018 年 10 月 8 日）、针对 [GAC 建议](#)向 GAC 提交的[状态报告](#)（2018 年 10 月 8 日），以及[数据保护/隐私性问题：ICANN 第 63 届会议总结和后续工作博文](#)（2018 年 11 月 8 日）完成的。

型是值得探索的，似乎是一套更加符合“常识”的方案。但他们也谨慎地提出，比利时数据保护机构针对该模型的控制权问题无法给出确定看法。

- **关于响应第三方请求的自动披露**，数据保护机构代表指出，GDPR 不会禁止访问模型中的各种功能实现自动化，只要能够证明任何自动决策算法都考虑到 GDPR 对这些决策所要求满足的相关标准。
- 在 2020 年 5 月 22 日的一封[信函](#)中，ICANN 首席执行官试图请欧洲数据保护理事会注意，由于 GDPR 第 6.1(f) 条对合法利益的评估存在不确定性，即使是负责执行 GDPR 的权威机构在获取非公开注册数据方面也面临挑战。根据[EDPB 2019/2020 工作计划](#)，在 EDPB 关于数据控制人合法利益主题的预期指导原则背景下，以及更明确的关于平衡数据访问的合法权益与数据主体权益的指导原则基础上，ICANN CEO 希望更明确地承认某些合法利益（包括相关公共利益）的重要性。
- 在[GAC/ICANN 首席执行官对话](#)（2020 年 9 月 14 日）之后，并参考[关于 EPDP 第 2 阶段工作最终报告](#)的[GAC 少数派声明](#)（2020 年 8 月 24 日）之后，ICANN 首席执行官寻求了[欧盟委员会的支持](#)（2020 年 10 月 2 日），以便“从法律上进一步澄清和确定 GDPR 的适用性”，尤其是在控制权、注册数据准确性和国际数据传输方面。信中强调，公共权威机构（包括欧盟成员国）不懈寻求“为拥有合法利益或 GDPR 规定的其他合法依据的用户提供一种稳定、可预测、切实可行的方法来访问非公开 WHOIS 数据”，为了与此保持一致，“ICANN 和 ICANN 社群已开始努力确保数据主体的权利得到保护，同时又不影响包括全球公共权威机构在内的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重要努力。”他指出，“ICANN 社群在法律范围内制定了 gTLD 的政策。社群政策制定流程不能也不应能够定义、解释或更改适用法律。因此，ICANN 社群针对 SSAD 提出的建议受到了 GDPR 在许多问题上存在的法律不确定性和缺乏明确性的极大影响”。信中指出，“有必要与数据保护机构展开进一步对话，[...] 以确保 ICANN 可以实施一个可预测、透明且负责的非公开 gTLD 注册数据的访问机制，从而既保护数据主体的权利，又能根据 ICANN 政府咨询委员会的建议，满足拥有合法访问 gTLD 注册数据权益的相关方的需求 [...]”。

现状

- 关于 gTLD 注册数据 EPDP 第 2 阶段最终报告的[GAC 少数派声明](#)（2020 年 8 月 24 日）
- 关于 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附录的[GAC 评议](#)（2020 年 5 月 5 日）
- GAC 关于 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的[意见与建议](#)（2020 年 3 月 24 日）
- [ICANN 第 67 届会议 GAC 公报](#)（2020 年 3 月 14 日）关于实施《GAC 蒙特利尔公报》GAC 建议的后续行动。
- [GAC 认证原则](#)（2020 年 1 月 21 日）现已纳入 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
- 关于 RDS/WHOIS2 审核建议的[GAC 评议](#)（2019 年 12 月 23 日）

- ICANN 第 66 届会议[蒙特利尔公报](#)（2019 年 11 月 6 日）中关于以下内容的 GAC [建议](#)：EPDP 第 1 阶段实施时间表和“合理访问”非公开 gTLD 注册数据的临时要求。针对隐私代理服务认证政策的实施，还提供了[先前 GAC 建议的后续行动](#)。
- GAC [对 EPDP 第 2 阶段的早期意见与建议](#)（2019 年 7 月 19 日）侧重于 GAC 对 EPDP 关键工作定义的理解。
- [GAC 马拉喀什公报](#)（2019 年 6 月 27 日）回顾了[GAC 神户公报](#)建议。
- GAC 对 ICANN 董事会关于 GNSO 批准 EPDP 第 1 阶段政策建议的[通知](#)（2019 年 3 月 8 日）进行了[回复](#)（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回复中，GAC 认为 EPDP 第 1 阶段政策建议是 ICANN 社群和组织继续运营的充分依据，并强调了公共政策问题，包括“*用于管理 gTLD 注册数据 [...] 的临时规范所涵盖的要求，目前无法满足执法机构和网络安全调查机构的需求*”。
- ICANN 第 64 届会议[GAC 神户公报](#)（2019 年 3 月 14 日）中提出的 GAC [建议](#)，主要目的是确保适当地继续开展 EPDP 第 2 阶段的工作，并落实第 1 阶段的政策。
- [GAC/ALAC 关于 EPDP 的声明](#)（2019 年 3 月 13 日）
- GAC 关于 EPDP 第 1 阶段最终报告的[意见与建议](#)（2019 年 2 月 20 日）
- GAC 关于 EPDP 第 1 阶段初步报告的[意见与建议](#)（2018 年 12 月 21 日）
- GAC 关于以下事项的说明：WHOIS 和数据保护法规（第 IV.2 节）、ICANN 第 63 届会议[巴塞罗那公报](#)中“此前建议”（第 VI.2 节）的后续行动（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及 ICANN 董事会在其[平衡记分卡](#)中的回复（2019 年 1 月 27 日）
- GAC 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针对可行统一接入模型框架草案（由 ICANN 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发布](#)）提出了[初步意见](#)。
- ICANN 第 62 届会议[GAC 巴拿马公报](#)中的 GAC [建议](#)（2018 年 6 月 28 日）
- GAC 与 ICANN 董事会之间就 GAC 在 ICANN 第 61 届会议[GAC 圣胡安公报](#)中提出的[建议](#)（2018 年 3 月 15 日）进行了一次非正式[磋商](#)（2018 年 5 月 8 日），结果是 ICANN 董事会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发布了[平衡记分卡](#)。为此，GAC [请求](#)董事会推迟就本来可能拒绝的建议采取行动（2018 年 5 月 17 日）。ICANN 董事会发布了更新后的[平衡记分卡](#)（2018 年 5 月 30 日），作为正式[解决方案](#)的一部分。
- GAC 关于 GDPR 拟定临时合规模型的[反馈意见](#)（2018 年 3 月 8 日）
- GAC 关于拟定 GDPR 合规的临时模型的[意见](#)（2018 年 1 月 29 日）
- GAC 在 [ICANN 第 60 届会议阿布扎比公报](#)中提出的[建议](#)（2017 年 11 月 1 日），根据 ICANN 董事会的[平衡记分卡](#)（2018 年 2 月 4 日）已获得批准。
- [GAC 针对 gTLD WHOIS 服务制定的原则](#)（2007 年 3 月 28 日）

主要参考文档

- GAC 文档
 - 继 [ICANN 首席执行官致 GAC 主席的信函](#)（2020 年 9 月 10 日）对 EPDP 第 2 阶段最终报告中的 GAC 少数派声明（2020 年 8 月 24 日）做出回复后，[GAC/CEO 对话](#)的总结报告。
 - [GAC 对 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的总结](#)（2020 年 2 月 7 日）
 - [GAC 关于 gTLD 注册数据 EPDP 的网络研讨会讨论文件](#)（2019 年 9 月 23 日）
- 政府立场
 - 欧盟委员会对于 EPDP 第 1 阶段建议的[公众意见](#)（2019 年 4 月 17 日）以及随后的[澄清说明](#)（2019 年 5 月 3 日）
 - 美国商务部通信与信息局助理部长[信函](#)（2019 年 4 月 4 日）和 ICANN 首席执行官的[回复](#)（2019 年 4 月 22 日）
 - 欧盟委员会[代表欧盟对拟定的 WHOIS 模型提出的技术意见与建议](#)和[说明信](#)（2018 年 2 月 7 日）
- 数据保护机构通信
 - [比利时数据保护机构的信函](#)（2019 年 12 月 4 日）
 - [欧洲数据保护理事会的信函](#)（2018 年 7 月 5 日）
 - [欧洲数据保护理事会关于 ICANN/WHOIS 的声明](#)（2018 年 5 月 27 日）
 - [第 29 条工作组的信函](#)（2018 年 4 月 11 日）
 - [第 29 条工作组发给 ICANN 的信函](#)（2017 年 12 月 6 日）
- 当前政策与正在进行的政策制定的结果
 - EPDP 第 2 阶段[最终报告](#)（2020 年 7 月 31 日）
 - 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附录](#)（2020 年 3 月 26 日）
 - EPDP 第 2 阶段[初步报告](#)（2020 年 2 月 7 日）
 - [gTLD 临时注册数据政策](#)（2019 年 5 月 20 日）取代了 [gTLD 注册数据临时规范](#)（2018 年 5 月 17 日）
 - EPDP 第 1 阶段[最终报告](#)（2019 年 2 月 20 日）
- ICANN 董事会决议
 - ICANN 董事会[针对 EPDP 第 1 阶段建议的平衡记分卡](#)（2019 年 5 月 15 日）
 - ICANN 董事会[决议](#)（2018 年 5 月 17 日）采纳了[临时规范](#)
- ICANN 组织和技术研究组意见
 - ICANN 关于根据 EPDP 第 1 阶段最终报告建议 17.2 编写的[区分域名注册数据目录服务中的法人与自然人](#)（2020 年 7 月 8 日）的研究

- [探索 gTLD 注册数据的统一访问模型](#)（2019 年 10 月 25 日），这篇文章是 ICANN 组织寻求 EDPB 关于统一访问模型是否符合 GDPR 要求的明确意见的基础
- [非公开注册数据访问技术模型](#)（2019 年 4 月 30 日）
- Bird & Bird 在[第 1 阶段](#)和[第 2 阶段](#)向 EPDP 团队提供的法律建议
 - [自动披露使用案例](#)（2020 年 4 月 23 日）
 - [关于准确性原则以及法人与自然人的后续行动](#)（2020 年 4 月 9 日）
 - [为公开个人数据而制定的认可方案](#)（2020 年 3 月 13 日）
 - [关于标准化访问/披露系统 \(SSAD\)、隐私/代理以及假名电子邮件的问题](#)（2020 年 2 月 4 日）
 - [合法权益以及自动提交和/或披露](#)（2019 年 9 月 10 日）
 - [向控制人管辖范围以外的执法机构披露信息的法律依据](#)（2019 年 9 月 9 日）
 - [责任、保护措施、控制人和处理人](#)（2019 年 9 月 9 日）
 - [转移详尽 WHOIS 的法律依据](#)（2019 年 3 月 8 日）
 - [将“城市”信息纳入公开的 WHOIS 数据](#)（2019 年 2 月 13 日）
 - [按照 GDPR 准确性原则的含义](#)（2019 年 2 月 8 日）
 - [在 ICANN 中应用 GDPR](#)（2019 年 2 月 7 日）
 - [关于注册人作为自然人或法人的自我认同责任](#)（2019 年 1 月 25 日）
 - [对 GDPR 第 6\(1\)\(b\) 条的解释](#)（2019 年 1 月 23 日）
 - [技术联系人通知](#)（2019 年 1 月 22 日）

更多信息

ICANN 组织关于数据保护/隐私问题的参考页面

<https://www.icann.org/dataprotectionprivacy>

GNSO 关于《gTLD 注册数据临时规范》的快速政策制定流程

<https://gns0.icann.org/en/group-activities/active/gtld-registration-data-epdp>

文档管理

会议	ICANN 第 69 届会议虚拟年度大会，2020 年 10 月 13 日-22 日
标题	RDS/WHOIS 和数据保护
发布	GAC 成员（会前），公开发布（会后）
发布日期	第 2 版：2020 年 10 月 12 日